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的项目名称：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5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脑电信号采集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英智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4人，营业收入为111,721,148.90元，资产总额为128,218,196.49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深圳英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1月10日

